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以微信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小利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已经届满且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152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此152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4,483,64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派息

等除权、除息事宜，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由 6.53 元/股调整为 6.1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